

原麟游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汇总）

2018 年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贯彻卫生健康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组织拟订全县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和国民健康规划。拟订规范性文件，执行国家和省、市卫生健康标准和技术规范。统筹规划全县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拟定全县卫生健康规划编制并组织实施。负责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依法组织实施卫生健康统计调查。负责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工作。

（二）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贯彻落实国家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拟定全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方式多样化，提出全县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三）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国家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全县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发布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四）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全县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 and 医养结合工作。推动老龄事业和产业发展，促进医疗与旅游、体育、食品和互联网等行业深度融合。

（五）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执行国家药品法典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生产鼓励扶持政策建议。

（六）负责监督并落实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管理的规范、标准和政策措施。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建立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组织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贯彻执行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七）负责制定全县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健全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准入标准。组织实施全县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以及采供

血机构管理的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八）贯彻落实计划生育政策，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制定并实施优生优育和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政策措施。

（九）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基层卫生健康服务、妇幼健康发展规划，指导全县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基层卫生健康机构运行新机制和乡村医生管理制度。

（十）组织拟订全县卫生健康人才发展和科技发展规划，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并开展国家住院医师、专科医师和全科医生规范化培训等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一）负责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等工作。组织卫生健康对外交流合作与卫生援外工作。

（十二）承担全县保健工作的宏观指导，负责县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承办县委、县政府以及县保健委员会委托或指定的有关保健医疗方面的工作任务。负责在麟召开的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三）负责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2018 年全县卫生计生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卫计局的大力支持和精心指导下，原卫计系统全体干部职工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新时期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深入推进健康麟游建设，以健康扶贫、项目建设、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计划生育管理和公共卫生管理工作为重点，强化措施，真抓实干，迎难而上，全县卫生计生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原麟游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下属镇中心卫生院和分院 16 个，县级各医疗卫生单位共 7 个，分别为县医院、县中医医院、县疾控中心、县妇计中心、县红十字会、县计生协会和县流动站。由于镇中心卫生院和其下设分院为一个法人，因此 2018 年部门决算中心卫生院和分院合账决算；县流动办和县计生协会未独立核算，和原县卫计局是一套人马，一套账户。

2018 年部门决算原卫计系统包含 14 个单位，分别为：麟游县卫计局、麟游县疾控中心、麟游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麟游县医院、麟游县中医医院、麟游县红十字会、7个镇中心卫生院。其中，行政单位1个，事业单位12个。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2018年底，本部门总编制400名，其中行政编制17名，事业编制及工勤人员383名；实有在职人员369人，离休人员1人，退休143人，遗属31人，离休1人，六十年代1人。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2018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2018年度原卫计系统收入总计13535.55万元，支出总计13535.55万元。2017年度原卫计系统收入总计13340.03万元，支出总计13340.03万元，2018年度收支均比上年增长195.52万元，主要为事业收入增加。

2、2018年度原卫计系统收入总计13535.5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3534.4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783.52万元，事业收入7583.54万元，其他收入167.37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1.12万元。

3、2018年原卫计系统支出总计13535.5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3451.9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9.78万元，科学技术支出10.0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88.10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2260.84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0.49万元，农林水支出202.75万元），年末结余分配83.59万元。

（二）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2018年度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5783.52万元，支出总计5783.52万元。2017年度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6337.39万元，支出总计6337.39万元。2018年度收支均比上年减少553.87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支出项目。

2.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783.52万元（按政府功能分类科目）。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年初预算为79.78万元，支出决算为79.78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100%。具体情况如下：

发展与改革事务（20104）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2010499）。年初预算为30万元，支出决算为30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人力资源事务（20110）公务员考核（2011009）。年初预算为 44.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78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科学技术支出（206）。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具体情况如下：

技术与开发（20604）产业技术与开发（2060403）。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0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年初预算为 888.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8.10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具体情况如下：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20805）事业单位离退休（2080502）。年初预算为 14.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6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抚恤（20808）死亡抚恤（2080801）。年初预算为 34.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80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社会福利（20810）其他社会福利支出（2081099）。年初预算为 352.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2.30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20827）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2082702）。年初预算为 2.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4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20827）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2082799）。年初预算为 43.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30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01）。年初预算为 441.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1.00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10）。年初预算为 4592.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92.39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具体情况如下：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21001）行政运行（2100101）。年初预算为 101.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63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21001）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2100199）。年初预算为 25.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36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公立医院（21002）综合医院（2100201）。年初预算为 751.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1.28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公立医院（21002）中医（民族）医院（2100202）。年初预算为 230.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0.04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公立医院（21002）其他公立医院支出（2100299）。年初预算为 312.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2.34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21003）乡镇卫生院（2100302）。年初预算为 1280.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80.06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21003）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2100399）。年初预算为 190.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0.06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公共卫生（21004）疾病预防控制机构（2100401）。年初预算为 375.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5.30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公共卫生（21004）妇幼保健机构（2100403）。年初预算为 39.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51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公共卫生（21004）基本公共卫生服务（2100408）。年初预算为 557.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7.30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公共卫生（21004）重大公共卫生专项（2100409）。年初预算为 185.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5.13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公共卫生（21004）其他公共卫生支出（2100499）。年初预算为 39.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28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中医药（21006）其他中医药支出（2100699）。年初预算为 4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00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计划生育事务（21007）计划生育机构（2100716）。年初预算为 15.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77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计划生育事务（21007）计划生育服务（2100717）。年初预算为 165.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5.04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计划生育事务（21007）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2100799）。年初预算为 102.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90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21012）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2101201）。年初预算为 96.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96.54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医疗救助（21013）城乡医疗救助（2101301）。年初预算为 84.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85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5）节能环保支出（211）。年初预算为 10.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9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具体情况如下：

污染防治（21103）大气（2110301）。年初预算为 10.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9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6）农林水支出（213）。年初预算为 202.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2.75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具体情况如下：

农业（21301）农业组织化与产业化经营（2130124）。年初预算为 185.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5.35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扶贫（21305）农村基础设施建设（2130504）。年初预算为 17.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40 万元，年初预算完成率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原卫计系统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732.2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935.8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143.58 万元、津贴补贴 479.36 万元、奖金 44.78 万元、

绩效工资 450.7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9.38 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8.45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71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1.11 万元、医疗费 4.10 万元、离休费 14.01 万元、抚恤金 34.80 万元、生活补助 30.64 万元、医疗费 0.84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30 万元；公用经费 796.4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85.9 万元、印刷费 39.29 万元、手续费 0.60 万元、水费 8.49 万元、电费 25.97 万元、邮电费 13.71 万元、取暖费 27.47 万元、物业管理费 8.43 万元、差旅费 28.09 万元、维修（护）费 108.04 万元、会议费 0.05 万元、培训费 1.39 万元、公务接待费 2.20 万元、劳务费 326.68 万元、委托业务费 0.10 万元、工会经费 3.7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7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6.5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5.11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1.50 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98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30 万元。

4.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5.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三）2018 年度“三公”经费、培训费及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

2018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支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

2018 年未购置车辆 0 台，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9.75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35%，增比上年减少 35.4%。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公务接待 54 批次，424 人次，支出 4.70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4.4%，比上年增加 121.7%，主要由于 2018 年承担国家卫生县城复审工作及全国地方病防治工作现场推进会任务，迎接上级检查较多。

2. 培训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培训费支出 1.94 万元，比上年减少 51.98%。

3. 会议费支出情况。

2018 年会议费支出 0.0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37%。主要由于 2018 年承担国家卫生县城复审工作及全国地方病防治工作现场推进会任务。

六、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原麟游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汇总）2018 年度绩效管理公开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3 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1 份和“评价报告”1 份。根据要求已公开 2018 年预算批复时要求开展绩效自评的全部项目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3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982.138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3.43%。

原麟游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汇总）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		麟游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实施单位	涉及相关成员单位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269.4035	269.4035	100%
	其中：中央省级财政资金		139.4035	139.4035	100%
	市县财政资金		130	130	100%
		其他资金			10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做好艾滋病监测、检测，推广艾滋病快速检测替代确证检测策略。				
	目标2：开展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病人的随访管理。				
	目标3：开展吸毒者、暗娼、男男性行为人群高危行为干预工作。				
	目标4：完成婚前保健人群、孕产妇检测任务，做好预防母婴传播工作。				
	目标5：为符合治疗条件的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病人提供抗病毒治疗。				
	目标6：实施国家免疫规划，提高疫苗有效接种率，进一步降低我县疫苗针对传染病的发病。				
	目标7：启动肺结核“三位一体”防治模式转型，进一步提升结核病诊治能力。				
	目标8：加强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随访管理，开展死因监测，落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工作。				
	目标9：完成地方病、流感、麻风病等疾病监测防控工作，落实水和环境卫生监测工作。				
目标10：做好食品安全保障、卫生监督管理、孕前优生健康检查、计划生育事业及公共卫生服务有关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以乡镇为单位适龄儿童一类疫苗预防接种率		≥95%
			适龄儿童含麻疹成份疫苗二剂次常规免疫全程接种率		≥95%
			以县为单位乙肝疫苗首针及时接种率		≥95%
			以县为单位排除麻疹病例报告发病率		≥2/10万
			结核病规范治疗患者任务完成率		≥90%
			2018年发现麻风病人联合化疗率		100%
			麻风病可疑症状病例上报任务完成率		100%
			重点疫村麻风病普查率		≥95%
			发热病人疟疾血检完成率		100%
			疟疾主动病例调查完成率		100%
			碘缺乏病监测任务完成率		100%
			艾滋病感染孕产妇所生儿童抗病毒药物应用比例		100%
			HIV监测检测率		≥30%
			新增抗病毒治疗任务完成率		≥90%
			抗病毒治疗率		80%
			抗病毒治疗病人的病毒抑制率		≥87%
			综合防治区累计建设比例		≥80%
			婚前保健人群、孕产妇检测完成人数		618人、485
			农村妇女免费“两癌”检查项目人数		1970人
			目标人群叶酸服用人数		522人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目标人数		478对
			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率		≥93%
			贫困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营养添加品发放率		≥*
			麻风线索复核条数		0条
			麻风病治愈存活者覆盖年度检查人数		7人
			覆盖麻风病现症病人人数		7人
			覆盖麻风病重点疫村个数		7个
			麻风病普通疫村个数		7个
			麻风病家属体检人数		0人
			消除麻风危害培训乡镇个数		16个
	麻疹等疫苗针对疾病人群抗体水平监测完成率		100%		
	预防接种合格门诊考核验收完成率		100%		
	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调查处置率		100%		
	辖区所有学校入托入学儿童疫苗查漏补种率		≥95%		
	麻风病患者规则治疗率		100%		
	肺结核患者成功治疗率		≥90%		
	手足口病暴发疫情处置及时率		100%		
	碘缺乏病实验室外质控考核合格率		100%		
	疟疾病人规范治疗率		100%		
	死因监测报告死亡率		5‰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药率		≥70%		
	暗娼、男性同性性行为检测比例		80%		
	营养包有效服用率		60%以上		
	麻风病治愈存活者年度体检率		100%		
	麻风病现症病人年度体检率		100%		
	麻风病重点疫村10-65岁人群体检率		95%		
	麻风病普通疫村调查率		20%		
	麻风病治愈存活者家属体检率		95%		
	疫情及时报告处置		100%		
麻风病消除率		100%			
重点人群及易感人群防治知识知晓率		≥70%			
艾滋病母婴传播率		2.3%以下			
出生缺陷发生率		逐年降低			
胎儿神经管畸形发生率		逐步降低			
服用营养包的儿童在基线调查的基础上贫血患病率降低		20%			
服用营养包的儿童在基线调查的基础上生长迟缓发生率降低		5%			
孕产妇死亡率		≤19.6/10万			
婴儿死亡率		≤7‰			
群众满意度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原麟游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汇总）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		麟游县卫生计生生育局		实施单位	各乡（镇）卫生院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501.295	501.295	100%
	其中：中央省级财政资金		450.58	450.58	100%
	市县级财政资金		50.715	50.715	100%
	其他资金		0	0	10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均等化水平，规范公共卫生服务行为，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开展，加强孕产妇健康管理和儿童健康管理，把孕产妇和婴儿死亡率控制在指标范围内，全面完成2018年度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城乡居民健康档案、0-6岁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免费婚前医学检查、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新生儿听力筛查、免疫规划、65岁及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健康教育、原发性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2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处理、结核病防治、卫生监督协管、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各项任务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适龄人群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5%	
	基层管理的结核病患者（包括耐多药结核病患者）管理率		≥90%		
	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67%		
	健康教育措施覆盖率		≥70%		
	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目标人群覆盖率		≥45%		
	预防接种管理率		≥98%		
	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率		≥40%		
	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人数		3986人		
	建档立卡贫困人口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受益人数		1265人		
	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率		≥35%		
	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人数		367人		
	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受益人数		92人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		≥90%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人数		430人		
	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受益人数		345人		
	居民健康档案建档管理率		≥75%		
	居民健康档案规范化电子建档率		≥75%		
	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孕产妇健康管理率		≥85%		
	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置率	100%			
	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率	≥90%			
	慢性病患者提供规范随访次数	≥4次			
	慢性病患者提供健康体检次数	≥1次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提供规范随访次数	≥14次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提供健康体检次数	≥1次			
	卫生监督协管信息报告率	100%			
	卫生监督协管巡查次数	369			
	对协管员进行培训次数	2次			
	孕产妇孕期保健次数	3351次			
	产后访视次数	1450次			
		产出指标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60%	
	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60%		
	预防接种管理率		≥98%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67%		
	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率		≥40%		
	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率		≥35%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		≥90%		
	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置率		100%		
	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率		≥90%		
	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率		100%		
	6周岁及以下儿童建证、建卡率		98%		
	6周岁及以下儿童免疫规划疫苗全程接种率		≥95%		
	首针乙肝疫苗24小时内及时接种率		≥95%		
	含麻疹成分疫苗6月龄和18月龄及时接种率		≥95%		
	儿童信息系统录入率		≥90%		
	全人群结核病可疑者推介单位率		2%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肺结核患者规范服药率	≥90%				
病原学阳性肺结核患者治愈率和病原学阴性肺结核治疗成功率	≥90%				
结核病报告率和报告及时率	100%				
居民健康档案建档管理率	≥75%				
健康教育措施覆盖率	≥70%				
居民健康档案规范化电子建档率	≥75%				
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孕产妇健康管理率	≥85%				
结婚登记人群免费婚前检查率	≥85%				
0-6岁儿童建立《儿童保健手册》	≥85%				
新生儿访视率	≥85%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率	≥93%				
新生儿听力筛查率	≥92%				
孕产妇建立《孕产妇保健手册》	≥85%				
产后访视率	≥85%				
孕产妇孕期保健次数	≥5次				
产后访视次数	1450				
住院分娩率	98%				
开展卫生监督协管工作年度内报告的有关事项或线索的次数	100%				
年度内开展生活饮用水卫生、学校卫生、非法行医、计划生育、非法采供血实地巡查和信息报告工作	100%				
	时效指标	协管员对国家卫生相关政策、法律法规和卫生知识认知	100%		
甲类传染病、乙类传染病中的肺炭疽、非典型肺炎疫情报告时限		2小时内			
乙类传染病和丙类传染病疫情报告时限		24小时内			
卫生监督信息上报时效		一月一报，突发事件及时上报			
	社会效益指标	病原学阳性肺结核患者治愈率和病原学阴性肺结核治疗成功率	≥90%		
居民健康保健意识和健康知识知晓率		逐步提高			
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健康保健意识和健康知识知晓率		大幅度提高			
效益指标		建立全县各乡镇卫生监督协管站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民健康水平提高	中长期		
		公共卫生均等化水平提高	中长期		
		建立健全“责权明晰、任务明确、工作规范、上下联动、运转高效”的卫生监督体系，为广大群众提供公共卫生安全保障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建档立卡贫困户满意度。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原麟游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汇总）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和综合改革项目			
主管部门		麟游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实施单位	各乡（镇）卫生院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211.44	211.44	100%
		其中：中央省级财政资金	167.81	167.81	100%
		市县财政资金	43.63	43.63	100%
		其他资金	0	0	10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证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目标2：对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给予补助，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 目标3：通过每年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的投入，完善财政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行的补助政策； 目标4：巩固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 目标5：加强基层医疗机构卫生服务体系建设，不断提升服务能力和水平，筑牢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网底，实现医改“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比例		100%
			乡村医生补助人数		86人
			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10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药物网采率		100%
			村卫生室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目录药品质量合格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率		100%
			乡村医生补助资金下达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降低患者的医疗费用		有效
			保证药品安全、有效、经济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满意度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8年度）

填报单位:原麟游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汇总）

自评得分：96

（一）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一、贯彻卫生健康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组织拟订全县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和国民健康规划。拟订规范性文件，执行国家和省、市卫生健康标准和技术规范。统筹规划全县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拟定全县卫生健康规划编制并组织实施。负责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依法组织实施卫生健康统计调查。负责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工作。 二、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贯彻落实国家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拟定全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方式多样化，提出全县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三、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国家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全县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发布法定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四、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全县老年健康服务体系统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推动老龄事业和产业发展，促进医疗与旅游、体育、食品和互联网等行业深度融合。 五、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执行国家药品法典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生产鼓励扶持政策建议。 六、负责监督并落实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管理的规范、标准和政策措施。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建立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组织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贯彻执行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七、负责制定全县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健全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准入标准。组织实施全县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以及采供血机构管理的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八、贯彻落实计划生育政策，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制定并实施优生优育和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政策措施。 九、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基层卫生健康服务、妇幼健康发展规划，指导全县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基层卫生健康机构运行新机制和乡村医生管理制度。 十、组织拟订全县卫生健康人才发展和科技发展规划，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并开展国家住院医师、专科医师和全科医生规范化培训等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一、负责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等工作。组织卫生健康对外交流合作与卫生援外工作。 十二、承担全县保健工作的宏观指导，负责县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承办县委、县政府以及县保健委员会委托或指定的有关保健医疗方面的工作任务。负责在麟召开的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三、负责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本年收入13535.55万元，本年支出13535.5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400.71万元，项目支出1051.25万元）							
（三）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新时期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深入推进健康麟游建设，以健康扶贫、项目建设、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计划生育管理和公共卫生管理工作为重点，强化措施，真抓实干，迎难而上，全县卫生计生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收入/支出	10	100%	10	继续加强经费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继续加强经费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收入/支出	5	99%	4.5	继续加强经费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继续加强经费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收入/支出	5	99%	4	继续加强经费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继续加强经费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收入/支出	5	100%	5	继续加强经费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继续加强经费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收入/支出	5	95%	4	继续加强经费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继续加强经费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收入/支出	5	99.50%	4.5	继续加强经费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继续加强经费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收入/支出	5	100%	5	继续加强经费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继续加强经费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收入/支出	40	99.50%	39	继续加强经费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继续加强经费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项目效益（20分）	20			收入/支出	20	99.00%	19	继续加强经费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继续加强经费项目绩效管理考评机制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原卫计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3.97 万元，其中办公费 10.73 万元，印刷费 8.60 万元，水费 1.17 万元，电费 1.37 万元，邮电费 0.8 万元，差旅费 10.84 万元，维修（护）费 3.34 万元，会议费 0.05 万元，培训费 0.19 万元，公务接待费 1.91 万元，劳务费 20.53 万元，委托业务费 0.1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5.08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上年增加 47.48 万元，主要 2018 年承担全国卫生县城复审工作，共抽调 9 名人员集中办公，复审相关费用均在局机关经费列支，另外 2018 年健康扶贫工作特别是地方病防治工作任务重，业务量增大，运行总支出增大。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239.91 万元，实际采购支出总额共 2232.0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 2196.35 万元，采购支出 2194.1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 43.56 万元，采购支出 37.90 万元。在中小企业采购总额 2239.91 万元，占采购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末，资产总额 18919.68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 12671.30 万元。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24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18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8 台（套）。2018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